世界卫生组织

第七十一届世界卫生大会 **A71/46**

临时议程项目 15.2 **2018 年 5 月 21 日**

2018-2019 年规划预算的筹资

执行委员会规划、预算和行政委员会向第七十一届世界卫生大会提交的报告

1. 应规划、预算和行政委员会的要求，在本议程项目下审议了关于《2019-2023 年第十三个工作总规划》草案的财务估算[1]以及 2018-2019 年规划预算筹资情况报告[2]。

2. 秘书处在介绍 2018-2019 年规划预算筹资情况报告时强调指出，基本规划预算的财务状况令人鼓舞，目前筹资率为 86%（包括预测数据），而上一个双年度同比筹资率为 79%。在世卫组织突发卫生事件规划以及卫生与环境规划等通常缺乏资金的规划领域，也出现了这一令人鼓舞的趋势。与此同时，尽管 2017 年卫生大会批准评定会费增加 3%，但主要由于核心自愿捐款减少，2018-2019 双年度灵活资金总额预计将低于 2016-2017 双年度水平[3]。

3. 委员会对该报告中的积极内容表示欢迎，并注意到《第十三个工作总规划》草案的财务估算文件所载的信息，包括节支增效指标。同时，它对长期存在非传染性疾病规划资金不足问题表示关切，并鼓励秘书处进一步探讨造成这一状况的原因。此外，委员会要求秘书处继续与会员国和捐助方就筹资问题进行战略对话。

4. 在回答一名委员提出的问题时，秘书处强调指出，今后的方向是增强资金灵活性，包括借鉴联合国其它机构的经验，并建议各会员国和捐款方从区域、“三个十亿”目标或成果的角度宽泛地指定资金用途。

5. 一些会员国呼吁其它捐款方增加无附加条件的自愿捐款额。

---

[1] 文件 EBPBAC28/5。
[2] 文件 A71/30。
[3] WHA70.5 号决议（2017 年）。

6. 委员会表示需要谨慎对待在未认真评估国家办事处业绩的情况下向国家办事处投资的问题。它还对脊灰过渡这一重大问题及其对资金和人员配置的影响表示关切。还有人提出了联合国改革在财政和组织方面对《第十三个工作总规划》筹资工作的影响问题。

7. 委员会注意到文件 EBPBAC28/5 所载的总干事报告。

向卫生大会提出的建议

8. 委员会代表执行委员会，建议卫生大会注意文件 A71/30 所载的报告。

= = =